

骗子盗走女孩微信号骗其亲友千元 赞皇警方及时出手止损

河北法制报讯 (付朝霞)如果朋友在微信上突然向你借钱,你该不该借呢?答案是一定要先打电话或通过视频等核实对方身份,然后再作决定。这是因为朋友的微信号说不定被不法分子盗用了。

2月10日,赞皇县公安局清河派出所接到小红(化名)报警称,她的微信号被盗,骗子冒充她向亲戚朋友借了1000多元钱。

民警经询问得知,当天,家住赞皇县某乡的女孩小红(化名)玩游戏时接到同学帮忙辅助验证的邀请,她也没有多想,就按照信息提示输入了自己的微信号、登录密码等信息,可填写完后她发现自己的微信号竟然在异地登录,这时才意识到自己的微信号可能被盗了。

不久之后,同学打来的电话更加证实了小红的猜测。“你的微信号是不是被盗

了?有人冒充你跟大家借钱呢!”年幼的小红顿时感到手足无措,她第一时间向父母诉说了此事,并在父母陪同下到清河派出所报了案。

经详细了解,民警得知小红注册了两个微信号,并且两个微信号有很多共同好

友后,让她用另一个微信号群发了自己微信号被盗的消息,并告知亲朋好友不要相信借钱信息,贸然给自己转钱。

在民警指导下,小红很快找回了自己的微信账户,查看零钱记录发现,骗子冒充她向亲戚朋友“借”了1000多元,其中630元已经被骗子花费。民警通过查找钱



图为小红在民警帮助下,收到某游戏平台返还的部分钱款。

款流向,发现这笔钱被骗子在某平台购买了游戏币,遂迅速与卖家平台客服取得联系、说明情况,最后卖家同意返还该笔交易资金的三分之二。

虽然钱没有如数追回,但清河派出所民警认真负责的态度让小红一家非常感动,连连感谢民警为他们避免了更大损失。

什么原因可能导致微信被盗

微信密码设置过于简单,被不法分子猜中。

转发登录短信可能导致微信账号被坏人登录。

手机被安装木马病毒导致隐私泄露。

手机安装了非法客户端,导致隐私泄露。

微信密码设置成与其他产品密码一样,当其他产品密码泄露,微信可能连带被盗。

如何防范类似骗局

提高信息安全意识,不要轻易透露微信账号、密码等个人信息。

如他人在微信上提出转账请求,一定要通过电话、视频等方式确认对方是否本人。

养成设置好友备注的习惯,帮助辨别“克隆好友”。

若发现微信账号被盗,应及时冻结账号,并通知其他好友切勿上当。

尽量不要将QQ和微信互相关联,以免发生两号同时被盗的情况。

醉驾男子弃车逃跑 麦田内被交警抓获

河北法制报讯 (贾亮克)一名醉驾男子看到在路上查酒驾的执勤民警后扔下车就跑,结果跑到半路就跑不动了,在麦田里被民警抓获。

2月5日,邢台市任泽区公安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平任线开展酒驾查处行动时,看到距离检查点不远处,有一辆黑色轿车将车辆掉头停放在一处已经闭店的门市前,民警随即上前查看情况。该车驾驶人见民警赶来,迅速锁闭车门弃车逃跑。民警组织警力对其进行拦截,

两分钟后在一处麦田内,将蹲坐在地上再也跑不动的驾驶人王某抓获。当时王某眼神迷离、语言不清,疑似饮酒,民警遂将其带至医院进行抽血检测。经查,驾驶人王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88.67mg/100ml,已经达到醉酒驾驶标准。

随后,民警根据相关规定,对驾驶人王某醉酒后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给予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的处罚。王某涉嫌醉驾,还将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一司机三次酒驾又落法网

河北法制报讯 (郭俊岭)一驾驶人先后两次因酒驾被查,仍不思悔改,结果又因醉驾被查。

2月4日19时30分,正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在新元高速路口设置临时检查点,开展酒驾醉驾专项整治行动。没过多久,一辆棕色小型轿车驶近高速入口时突然减速,随后靠边停车,行迹十分可疑。民警立即上前查看情况。

驾驶人刚一打开车窗,一股浓重的酒精味便扑面而来。民警立即对驾驶人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为98mg/

100ml。随后,民警将驾驶人高某带至警车进行抽血检测,结果显示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24.64mg/100ml,属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民警经询问得知,当晚高某和亲戚聚餐时喝了四两左右的白酒,饭后他觉得路途不远,过节期间民警都休息了不会查酒驾,便心存侥幸开车上路了。民警经进一步核查发现,高某于2010年6月、2016年8月就因酒驾被处罚过。民警对驾驶人高某进行了批评教育,这次等待他的必将是法律的惩罚。



新华社发 商海春 作

本想替人保管财物 半途“变卦”据为已有

河北法制报讯 (栾东福) 一单元卫看到小区内一轿车未落锁,因担心车上财物被盗就将其拿回,本欲还给车主,后来竟半路起意据为已有,结果被警方抓获。

王某是邯郸某小区门岗工作人员。2021年11月12日21时许,其在小区内巡逻时,发现一辆黑色帕萨特轿车左前门未关闭,车上无人。由于小区没有收

集业主车辆信息,王某第一时间拍摄车牌号后发至小区业主群,提醒车主及时关闭车门,防止车被盗,却长时间无人回应。

当日23时许,王某再次在小区内巡逻,发现该车驾驶室储物盒内放有一开口的钱包,里面有数千元现金,于是决定先将钱包拿走。第二天早上门岗交班时,王某见无人前来寻找,以为车主忘了钱的事,便决定据为己有。

有,悄悄将钱包带回家中。车主李先生当晚在邻居家喝酒,没顾上看微信信息,第二天发现现金被盗后打110报了警。后警方将王某抓获,王某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鉴于王某社会表现良好,无犯罪前科,且能主动退赃退赔、认罪认罚,取得被害人谅解,2月15日,磁县检察院对王某作出不起诉决定。

一对夫妻美甲店内盗窃手机被定兴警方抓获

定兴县公安局城区刑警队聚焦主责主业,常态保持对多发性侵财犯罪的凌厉攻势,于近日成功破获一起盗窃手机案,抓获2名犯罪嫌疑人。

2020年11月25日,在定兴城

某美甲店内,一部价值8000余元的手机被盗。鉴于现场线索非常有限,民警进行了反复研判和精细梳理,多角度寻找突破口,最终锁定湖南省永州市彭某某、王某某夫妻有作案嫌疑。2022年2

月5日,民警赶赴衡水开展工作,将彭某某、王某某抓获归案。

经讯问,彭某某、王某某二人如实供述了在美甲店内盗窃手机的作案事实。

胡立娜 凌艳

春节期间疯狂盗窃十余起 “砸车男”落网唐山古治

经讯问,武某曾有两次盗窃前科,其刑满释放后因手头紧张,便在2022年春节期间“重操旧业”,10天内连续砸车盗窃十多起。

2月11日,武某被古治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人民法院公告

王贵英:

本院受理上诉人王春英、王贵英、马承坡、马承山与被上诉人重庆市中和农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民终11444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海平:

本院受理高付彦诉李海平、刘秀文抵权纠纷一案,原告请求:1、确认二被告之间的抵押合同无效(李海平名下位于桥西区汇丰路25号西美花城5-1-1001号房屋的抵押合同);2、二被告对涉案房屋的抵押登记进行注销;3、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2年04月06日09时30分在本院桥西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参加诉讼,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杨杨: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诉你及第三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建设支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后第2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石家庄金融法庭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何健: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5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郭小康: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胡萍: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董万喜: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4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霍成吉: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王春永: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张红涛: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4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米香敏: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2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杜敬博: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杨国琴: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郭荣彬: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史轩: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4民初73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